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MALING AQUARIUS CO.,LTD.

股票代码：600073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7 年 6 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公开、公正、合法有效，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须知如下：

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止 2017 年 6 月 2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有关的证明材料，并经本次股东大会秘书处登记备案。

三、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按如下程序进行：首先由报告人向大会做各项提案的报告，之后股东对各项提案进行审议讨论。股东在审议过程中提出的建议、意见或问题，由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予以回答。最后股东对各项提案进行表决。

四、股东大会召开期间，股东有权发言和提问。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五、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六、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四、提案六、提案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七、与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六、提案十”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对提案回避表决。

八、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和表决大会提案后，应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对所表决提案作出决议。

上海梅林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

2017 年 6 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7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1：30

会议地点：维也纳国际酒店（上海火车站店）三楼多功能厅（静安区恒丰路 777 号近秣陵路口）

会议主持人：夏旭升董事长

---

### 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会议登记结束，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二、 审议提案与报告
  - （一）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
  - （五） 审议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六） 审议公司 2017 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
  - （七）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 （八） 审议关于为孙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 （九） 审议关于为孙公司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 （十） 审议公司关于挂牌转让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 84.55%股权及债权的提案
  - （十一） 审议关于选举朱邹菊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 （十二） 审议关于选举吴志强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 （十三） 公司独立董事作述职报告

- 三、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答问
- 四、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提案投票表决, 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监票
- 五、 大会休会 (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 六、 宣布表决结果
- 七、 北京颐合中鸿 (上海) 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6 年是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完成生猪养殖和牛羊肉业务资产重组后的第一个完整财务年度，也是实施“2016-2018”新三年战略规划的开局之年，又是加快推进肉业产业建设的关键之年。一年来，公司围绕“传承发扬上海传统品牌，做强有世界影响力的肉食制品控股集团”的战略要求，高度聚焦肉类主业发展，抓住“效益、发展、管控”三大绩效目标，积极采取精细化管理及全面预算管理等各项管理措施，努力化解发展中的不利因素，全力做好市场开发、技术进步和降本增效等重点工作，经营成果符合预期，保持了持续向好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8.34 亿元，比上年度 122.33 亿元增加 13.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649 万元，比上年度 16,350 万元增加 56.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非后的净利润 21,274 万元，比上年度 16,009 万元增加 32.89%。

### 一、2016 年工作回顾

#### 1、坚持聚焦主业，企业经营绩效稳步提升

今年以来，公司高度聚焦肉类主业发展的战略顶层设计路线，努力做大做强“屠宰、肉制品及渠道建设”三大主业。在上游，依托地处大丰的江苏梅林畜牧养殖基地，积极发展生猪畜牧养殖，确保肉品源头食品安全；在中游，依托爱森、联豪和苏食肉品加工，进行猪肉和牛肉产品的精深加工；在下游，依托爱森优选、苏食肉品批零兼营以及联豪线上线下多维度的营销网络和渠道，积极开展肉类食品的大营销工作，实现了肉类食品产业平稳、有序的发展。

#### 2、坚持拓展休闲食品，综合食品产业持续稳定向好

公司旗下休闲食品的运营平台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持续深耕拓展休闲食品市场，在新品开发和多样化营销上下功夫，充分挖掘老字号经济潜力，先后推出大白兔十全草堂罗汉果润喉糖、胖大海润喉糖新装设计、大白兔 100 奶瓶装产品、大白兔奶糖铅笔盒装等产品；蜂制品推出线上定制款及量贩装，与线下产品错位销售。

同时，冠食公司打出市场营销组合拳，注重发展有质量的经销商，推动销售向纵深发展，继续培育巨白兔等产品市场空间，实现销售新的增长；抓住迪斯尼开园带来的旅游市场机遇，

加快新兴渠道的抢占与投入，加强两大机场、城隍庙、国金中心、上海中心等地标旅游景点的产品投入，抢占热点，以多样化的市场拓展提升销量。

### 3、明确了新三年发展战略愿景

公司确立了新三年“突出质量效益导向，推动行业发展差异化，产业发展专业化”的战略核心思想，进一步明确“做大、做强、做精、做响肉类加工企业，实现由简单的肉制品制造商向肉食生活服务商转型，把公司做成中国领先的动物蛋白运营服务商，做成在世界有影响力的肉制品企业集团”的战略愿景，进一步清晰了“坚持走规模化发展、品牌化经营、产业化联动的创新之路”的发展路径。

未来三年，公司战略布局将进一步优化，进一步细分产品、产业，突出肉类食品和休闲食品两条发展主线，加强肉类产业发展的国内外战略布局。猪肉产业将重点聚焦“加工、渠道、品牌”经营，同时爱森和苏食实施差异化经营定位，形成差异化的拳头产品。牛肉产业将重点聚焦利用海外优质牛肉资源来满足国内消费者对红肉消费的升级需求，其中，联豪力争成为中国家庭牛排的标杆企业，银蕨逐步加大深加工及自有品牌产品的销售比例，深耕中国等细分市场。休闲食品如糖果、蜂蜜、烘焙制品则围绕“做专”，走“成就专业领先”的发展路线。

### 4、坚持扭亏治亏，亏损企业专项治理有了新面目

针对亏损企业一直严重影响和制约公司后续发展的现状，2016年以来，公司加强对下属所有亏损企业情况的研究分析，把提质增效作为重要抓手，全面盘点清理，聚焦僵尸企业和亏损单位，坚决止血、补漏、治亏，锁定重点存量资产加大盘活力度。对低效无效、长期亏损、转型无望的企业果断进行“关停并转”。特别是先后启动了长期盈利无望的捷克梅林、湖北梅林、荣成梅林、重庆梅林等亏损企业的清算或停产歇业工作，避免了企业持续亏损。

### 5、持续夯实食品安全与生产安全管理

2016年初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总体目标以《2016年度质量安全目标责任书》的形式纳入公司对各子公司的年度经营考核内容，明确了企业总经理是企业食品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食品安全是企业的生命线，是企业承担责任的根基。

积极开展各项食品质量安全活动，如：“食品安全警示月”活动、“质量月”活动和“质量安全大检查”等，提升食品安全全过程管理与保障的能力，并加强对公司下属企业及重点产品的监督抽查，严格把控产品质量。

通过开展各类质量安全培训工作，及时了解最新的法律法规，加深对新标准的认识和理解，提高相关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增强质量管理能力，同时提升企业职工的技术技能等级，提升

全体员工的质量安全意识与责任意识，做到警钟长鸣，从而保障企业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致力于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建设，不断完善和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管理，提升企业管控水平，形成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的长效机制。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过程中着重抓制度建设，抓员工的教育培训，抓生产现场的隐患排查治理，以突出治理重点为抓手，控制安全风险，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公司营造一个安全稳定的生产环境。

## 二、2017 年工作展望

2017 年是上海梅林调整、发展、布局并举的一年。上海梅林将坚持“做强有世界影响力的肉食制品控股集团”的目标不放松，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各项工作，保持上海梅林市值稳健增长，不断增强上海梅林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努力打造一个“治理科学、管控有序、主业突出、业绩优良”的上市公司。

把握“稳中有进，提质增效”的主基调。坚持四个“一”理念，即打造一个会干事、能干事、想干事的干部队伍；建立一套完善的上市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建设一种团结、创新、和谐、包容正能量的企业文化；实现一份收入和利润双双增长的经营业绩。实施四个调整，即做好上海梅林产业调整的顶层设计；以品牌塑造为引领，做好上海梅林产品结构的调整规划，未来上海梅林的愿景就是让消费者生活更精致；以扁平化管理为目标，优化调整上海梅林现有组织架构；以市场化为目标，对现有人力资源进行优化调整。

## 三、2016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 1、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16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1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及支付报酬的提案》。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夏旭升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提案》、《关于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上海市分行等五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9,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本公司为孙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本公司为孙公司上海鼎瀛农业有限公司向光明食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 万元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本公司为子公司上海梅林（香港）有限公司向大华银行香港分行等六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美元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北新泾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0,300 万元的提案》等

六项提案。

2016年6月29日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公司2016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等五项提案。

2016年10月28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新西兰银蕨收购项目相关事宜的提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等两项提案。

## 2、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向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6,950万元的提案》、《关于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方式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重庆市分行大渡口支行申请贷款6,500万元的提案》等两项提案。

2016年2月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2016年3月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的提案》。

2016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梅林专项借款延期归还的提案》。

201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梅林为捷克梅林在中国银行匈牙利分行借款追加担保的提案》。

2016年3月3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梅林专项借款延期归还的提案》、《关于上海梅林与上海牛奶集团签订转让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84.55%股权协议的提案》等两项提案。

2016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关于对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案》、《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总部2016年向各银行申请授信的提案》、《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16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十一项提案。



2016年5月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第七届董事会一名董事的提案》、《关于聘任汤爱娣为常务副总裁的提案》、《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等四项提案。

2016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淮安苏食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提案》。

2016年5月25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夏旭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提案》、《关于增补夏旭升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提案》等两项提案。

2016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上海鼎牛饲料有限公司担保的提案》、《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等两项提案。

2016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关于子公司上海冠生园食品有限公司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的提案》、《关于孙公司上海冠生园华佗酿酒有限公司工厂迁建项目的提案》等三项提案。

201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银蕨农场牛肉有限公司股票认购协议之修改协议〉的提案》。

2016年10月1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新西兰银蕨收购项目相关事宜的提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等三项提案。

2016年10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2016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确认银蕨项目交割日的提案》、《关于确认银蕨项目交割金额的提案》、《关于调整向全资子公司上海梅林（香港）有限公司增资金额的提案》等三项提案。

2016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提案》、《关于与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提案》、《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修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提案》、《关于2016年新增日常关联租赁的提案》、《关于子公司香港梅林向光明香港借款1,300万美元的提案》、《关于为子公司香港梅林提供担保的提案》、《关于单独设立安全生产管理部门的提

案》等七项提案。

### **3、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2016 年度按照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认真履行了定期报告的信息披露义务，完成了《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四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未出现错误或者事后补丁的情况。

2016 年度按照中国证监会信息披露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共完成了 72 项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 **4、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

2016 年度，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工作，认真接听投资者的咨询电话并耐心给与答复，公司在符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与投资机构的交流，使投资者对公司的战略布局和业务情况有了更加清晰的了解和认识。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责，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公允、符合程序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责。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监事会会议	提案审议情况
2016 年 3 月 4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的提案》。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九项提案： 1、《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提案》 4、《公司关于对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案》 5、《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公司 2016 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 9、《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6 年 8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提案》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提案》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三项提案： 1、《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修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提

	<p>案》</p> <p>2、《关于 2016 年新增日常关联租赁的提案》</p> <p>3、《关于子公司梅林香港向光明香港借款 1300 万美元的提案》</p>
--	---

## （二）监事会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运作，决策程序合法，内控制度建立；没有发现公司的董事、总裁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监事会关于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审议认为：

1、本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未发现失真情况；

2、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本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四）监事会关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均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法定的审批程序，没有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 （五）监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本符合内控评价范围内公司的真实情况，但随着公司业务区域范围和新收购企业、产业链的延伸，以及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在利用信息化手段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及相关内控制度的全覆盖，有效执行监督、风险控制等方面还需持续评估和提升。

## 二、2017 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在促进公司规范经营运作，健全公司内控制度等方面，切实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提升监事会的监督能力，使公司在合法、合规的经营环境中持续发展，努力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监事会还将加强对投资企业尤其是域外投资企业、亏损企业的专题调研，及时总结公司对外投资的经验教训，为企业持续发展和公司将来更稳健的重大项目并购和投资后管理提供借鉴和参考。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6月

##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三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16年度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38.34亿元，净利润45,789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649万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就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万元）	1,383,359	1,223,345	13.08%
营业利润（万元）	45,583	24,292	87.65%
利润总额（万元）	52,222	29,215	78.75%
净利润（万元）	45,789	22,708	10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25,649	16,350	56.87%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万元）	21,274	16,009	3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735	0.1744	56.8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32	5.08	上升 3.24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同比增减
资产总额（万元）	1,156,305	768,976	50.37%
负债总额（万元）	641,951	410,544	56.37%
所有者权益（万元）	514,354	358,432	4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19,903	296,796	7.79%
股本（万股）	93,773	93,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3.412	3.165	7.80%

#### 一、报表合并范围变化

2016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是罐头食品、综合食品、生猪养殖、冷鲜猪肉、牛羊肉、品牌分销、国际贸易、技术创新等八大管理事业部和公司总部以及当期并购的新西兰银蕨农场有限公

司 (Silver Fern Farms Limited)。

## 二、报告期末基本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资产总计115.63亿元（其中：流动资产71.63亿元，长期投资3.64亿元，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等28.80亿元，无形资产2.15亿元，商誉4.41亿元），比上年76.90亿元增加38.73亿元，增幅为50.37%。资产总计增加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的增加。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是公司当期现金净流量增加；应收账款、存货和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当期并购的新西兰银蕨公司相关资产增加。

报告期末负债合计64.20亿元，（其中：长短期借款31.42亿元，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12.38亿元，预收款项5.94亿元，其他应付款7.41亿元），比上年41.05亿元增加23.15亿元，增幅56.37%。负债合计增加主要是长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的增加。

报告期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1.99亿元，（其中：股本9.38亿元，资本公积16.99亿元，盈余公积0.65亿元，未分配利润5.04亿元），比上年29.68亿元增加2.31亿元，增幅7.79%，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主要是当期未分配利润的增加。年末每股净资产3.41元。

## 三、报告期经营成果

2016年度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38.34亿元，比上年同期122.33亿元增加16.01亿元，增幅13.08%。

（一）按国内外销售分类：其中（1）内销120.27亿元，比上年同期109.90亿元增加10.37亿元，增幅9.44%；（2）外销18.07亿元，比上年同期12.43亿元增加5.64亿元，增幅45.37%。

（二）按行业类别分类：其中（1）罐头食品实现营业收入11.60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8.38%，比上年同期12.48亿元减少0.88亿元，减幅7.05%；（2）冷鲜猪肉实现营业收入37.92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27.41%，比上年同期44.18亿元减少6.26亿元，减幅14.17%；（3）综合食品实现营业收入18.40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13.30%，比上年同期19.91亿元减少1.51亿元，减幅7.58%；（4）牛羊肉实现营业收入8.40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6.07%，比上年同期5.86亿元增加2.54亿元，增幅43.34%；（5）生猪养殖实现营业收入15.62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11.29%，比上年同期3.48亿元增加12.14亿元，增幅348.85%；（6）品牌分销实现营业收入25.24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18.24%，比上年同期25.14亿元增加0.10亿元，增幅0.40%；（7）国际贸易实现营业收入10.16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7.34%，比上年同期10.24亿元减少0.08亿元，减幅0.78%；（8）技术创新实现营业收入2.01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1.45%，比上年同期1.04亿元增加0.97亿元，增幅93.27%；（9）新西兰银蕨实现营业收入9.00

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6.51%。

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45,789万元，比上年同期22,708万元增加23,081万元，增幅101.64%。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5,649万元，比上年同期16,350万元增加9,299万元，增幅56.87%；主要是营业收入同比上升增加毛利额47,931万元，营业税金和三项期间费用同比上升减少利润11,012万元，投资收益同比上升增加利润547万元，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同比上升减少利润16,175万元，营业外收支同比增加利润1,716万元，以及所得税费减少同比增加利润74万元。

####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评价指标

1、资产负债率：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55.52%，比上年同期53.39%上升2.13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在安全范围内，同比上升主要是当期并购新西兰银蕨农场有限公司，通过银行借款的负债方式拉高了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

2、流动比率：报告期末流动比率为1.31，比上年同期1.23上升0.08。主要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增加较快。

3、销售利润率：报告期末营业利润率为3.31%，比上年同期1.86%上升1.45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增加和期间费用管控后利润增长。

4、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末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为8.32%，上年同期5.08%，同比增加3.24个百分点，主要是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同比增长。

5、每股收益：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收益为0.27元/股，比上年同期0.17元/股增加0.10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为0.23元/股，比上年同期0.17元/股增加0.06元/股。

#### 五、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长期股权投资期初数为2.88亿元，期末数为3.64亿元，比期初增加0.76亿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投资企业的金额有所增加。

#### 六、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32.51亿元，较上年20.13亿元增加了12.38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67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91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5亿元，汇率变动影响现金0.17亿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4元。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 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 503,893,086.84 元，2016 年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36,945,051.97 元。鉴于公司 2016 年报审计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一旦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即按《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进行现金分红。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以非公开方式发行股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01 号），募集资金总额 10.14 亿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94 亿元。该募集资金在 2014 年 12 月 8 日全部到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信息披露规定，公司对外发布 2016 年年度报告时必须同时披露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现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八十二号的要求,现将公司2016年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01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4,33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82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海梅林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994,331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96,749,999.42元(包含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17,5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汇入上海梅林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393,529.3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4,356,470.09元。

上述资金已于2014年12月8日止全部到位,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2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海梅林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余额	存储方式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21900050510712	498,374,999.71	211,225,851.57	活期
上海农商银行营业部	50131000401095100	498,374,999.71	147,746,312.26	活期
合计			<u>358,972,163.83</u>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海梅林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44,987,178.39元。其中: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60,880,708.30元,补充流动资金284,106,470.09

元。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一。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上海梅林原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原计划投资 18,272 万元，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12 月 22 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729,244.00 元，同时由于项目变更，2015 年 12 月 30 日原募投项目企业已归还前期项目投入资金 729,244.00 元。

2015 年 8 月 11 日根据上海梅林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将前次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变更为“与上海农场合资设立新公司并由新公司向上海农场、川东农场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资产”。新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 36,000 万元，上海梅林以现金出资 18,360 万元，占比 51%。由于原项目承诺投资金额 18,272 万元，变更后现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18,360 万元，增加募投项目资金 88 万元。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梅林 201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的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见附表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不存在前次发行涉及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如下：

(1) 2014年12月25日，上海梅林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将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提案已于2015年1月13日提交上海梅林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年1月15日，上海梅林将上述3亿元暂时闲置资金补充入公司日常流动资金。上海梅林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亿元，是用于归还上海梅林偿还贷款及给予子公司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资金使用金额	资金使用日期	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日期	资金用途
1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年1月15日	2016年1月13日	偿还贷款
2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5年1月15日	2016年1月13日	偿还贷款
3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年1月19日	2016年1月13日	偿还贷款
4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1月31日	2016年1月13日	子公司借款
5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015年2月1日	2016年1月13日	子公司借款
6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0.00	2015年2月26日	2016年1月13日	偿还贷款
	合计	<u>300,000,000.00</u>			

2015年11月5日，根据上海梅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将上述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1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将1亿元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016年1月6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上海梅林将3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2亿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 2015年6月1日，上海梅林第七届第四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提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

况下，将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提案已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提交上海梅林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9 月 28 日，上海梅林已将上述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上海梅林日常流动资金，用于上海梅林日常经营所需。

2016 年 6 月 24 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上海梅林将上述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均已归还。

####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梅林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一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2.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9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	是	0.00	18,272.00	18,272.00		18,360.00	88.00	100.48	已完工	18,782.77	是	否
2. 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	是	18,272.00	0.00									
3. 海丰畜牧场建设项目	否	8,043.00		8,043.00		6,896.63	-1,146.37	85.75	已完工			否
4. “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	否	19,809.00		19,809.00		2,096.83	-17,712.17	10.59	暂时停工	尚未建成		否
5. 年产5万吨罐头改造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88.72	2,177.63	-1,822.37	54.44	2017年12月	尚未建成		否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2.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9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 年产4万吨猪肉罐头生产线(续建2万吨)技改项目	否	7,554.00		7,554.00	1,200.00	1,395.50	-6,158.50	18.47	2017年12月	尚未建成		否
7. 食品加工及物流中心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否	11,546.00		11,546.00	4,314.00	4,914.00	-6,632.00	42.56	2017年12月	尚未建成		否
8. 96858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	否	1,801.00		1,801.00		247.48	-1,553.52	13.74	暂时停工	尚未建成		否
9.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410.65		28,410.65		28,410.6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9,435.65	18,272.00	99,435.65	5,602.72	64,498.72	-34,936.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p>1. “爱森优选”直销连锁门店拓展项目：房地产价格一直居高不下，直接影响了零售的店面租金价格，续约时房东往往会涨价，涨价幅度在15-50%。面对租金的一再上涨，很多店面都是亏本在运营且培育费用过高，有些店不得不关，另外上海市最低工资标准的上升和社保基金交缴标准的上升而带动的人力成本30-40%的增长，也使用工成本增长过快，而销售提升得远远没有这么快，现企业正在发动一切资源寻觅价格合理的商铺。</p> <p>2. 96858仓储物流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原位于莘朱路的物流仓库因临近外环，今后将规划为高架景观绿化，此处被告知将不再和企业续租，现企业尚在寻找新地址。</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募集资金总额		99,67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2.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27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98.7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3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二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上年度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	上海市种猪场崇明分场建设项目	18,272.00	18,272.00	18,360.00	18,360.00	100.48	2015年9月	18,782.77	是	否
合计		<u>18,272.00</u>	<u>18,272.00</u>	<u>18,360.00</u>	<u>18,360.00</u>			<u>18,782.77</u>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每年拟新增2.1万头种猪和4.9万头商品猪的养殖产能。通过新建种猪场，阶段性提高公司种猪及商品猪自养比例，保证种源质量，完善全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表三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收购种猪及商品猪养殖业务	无	无	3,083.63	18,782.77		21,866.40	是

注：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六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 一、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1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提案》，详见 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 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16 年公司发生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销售产品、商品以及房屋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部分项目的实际发生额超出了 2016 年年初预计数，超出金额为 1,5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1、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6 年实际交易金额
1	上海聚能食品原料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000	10,623
2	东方先导（上海）糖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	4,610
3	光明米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	1,000
4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25,000	20,821
5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10,003
6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6,000	0
7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17,535
8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中心	采购商品	0	10,550
	合计		87,000	75,142

##### 2、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 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6 年实际交易金额
1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19,000
2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	8,600
3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	13,368
4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	19,494

5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23,528
	<b>合计</b>		<b>70,000</b>	<b>83,990</b>

### 3、租赁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6年预计交易金额	2016年实际交易金额
1	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公司	土地房产租赁	360	360
2	冠生园(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房产租赁	628	1,172
3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房产租赁	100	476
4	上海农场及其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及附属设备租赁	5,000	4,315
5	上海川东农场及其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及附属设备租赁	2,000	1,819
6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及附属设备租赁	1,000	362
	<b>合计</b>		<b>9,088</b>	<b>8,504</b>

## (二) 2017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 1、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1	上海聚能食品原料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2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3	东方先导(上海)糖酒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4	光明米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5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21,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6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10,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7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采购商品	33,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b>合计</b>		<b>90,000</b>	

### 2、出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1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	销售商品	20,000	按市场原则确

	属公司			定
2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3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15,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4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20,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5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销售商品	25,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b>合计</b>		<b>90,000</b>	

### 3、租赁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2017年预计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1	上海农场及其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及附属设备租赁	5,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2	上海川东农场及其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及附属设备租赁	2,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3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土地房产租赁	3,000	按市场原则确定
	<b>合计</b>		<b>10,000</b>	

##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管理，国有资产的经营与管理等	实际控制人
3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中心	销售配送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4	东方先导（上海）糖酒有限公司	砂糖生产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5	上海聚能食品原料销售有限公司	食品原料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6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7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乳制品生产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8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贸易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9	光明米业有限公司	米制品生产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0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超市连锁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1	上海糖业烟酒（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2	上海第一食品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连锁零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3	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4	光明食品集团上海五四有限公司	物业出租、食品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15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食品生产销售	同一控制人下企业

### 三、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有国家定价的，适合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

### 四、 关联方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前年度的关联交易中资信情况良好，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坏帐。

###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双方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市场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食品进出口”）注册地址：浦东新区乳山路 200 弄 29 号，注册资本：3,232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贸咨询，除专项规定外商业、预包装食品、乳制品的批发。公司持股比例 100%。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食品进出口总资产为 13,971 万元，净资产为 5,186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授信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87.34%。

2016 年公司为食品进出口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 29,000 万元，2017 年食品进出口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27,000 万元，减少 2,000 万元。

2017 年食品进出口所需的担保授信目录：

1、向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2017 年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8,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2、向上海农商银行总行营业部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5,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3、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子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和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共享该授信额度，食品进出口为上述共享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押汇等，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4、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在办妥上海市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前提下，食品进出口的授信总量可由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共用。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5、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市食品进出口家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禽公司”），注册地址：乳山路 200 弄 20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998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经营和代理家禽等商品及三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外贸咨询服务、国内商业批发、零售业务，预包装食品的销售。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家禽公司总资产为 5,381 万元，净资产为 1,405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授信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80.96%。

2016 年公司为家禽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为 2,000 万元，2017 年家禽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为 2,000 万元，没有增加担保授信额度。

2017 年家禽公司所需的担保授信目录：

向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孙公司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孙公司上海贸基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基公司”），注册地址：乳山路 200 弄 20 号，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自营或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商务咨询，食品流通。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的）贸基公司总资产为 7,783 万元，净资产为 948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授信后的资产负债率为 90.31%。

2016 年末申请授信担保额度，2017 年新增综合授信额度 2,000 万元。

2017 年贸基公司所需的担保授信目录：

向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日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  
**84.55%股权及债权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交易概述

1、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为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公司”）持有的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梅林”）84.55%股权及债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重庆梅林基本情况

（1）企业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47500987482
法定代表人：	蒋维群
住所：	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工业园 A 区建桥大道 9 号
注册资本：	1,81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猪屠宰、贩运、肉食品加工、冷藏；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以上经营范围按相关许可证核定事项和期限从事经营）；仓储（不含危险物品）；销售：生肉制品；生产、销售：工业用冰；货物进出口；销售：农副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24 日

（2）权属情况说明

股东名称	认缴及实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1,537.10	84.55
重庆市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11.00

重庆吉美广告装潢有限公司	80.90	4.45
合计	1,818.00	100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公司持有重庆梅林 84.55% 股权，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的情况，也不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 (3) 财务状况

重庆梅林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其中最近一期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803	15,133
总负债	49,765	49,647
净资产	-34,962	-34,5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34,898	-34,450
项目	2017年1-3月	2016年
营业收入	5	38,991
营业利润	-445	-20,095
利润总额	-448	-19,905
净利润	-448	-19,905

### (4) 评估情况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经国资评估备案的评估报告书（编号：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0810291 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梅林经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后的净资产为-2.13 亿元。

## 二、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 1、股权及债权转让原因

重庆梅林主营业务为生猪的养殖、屠宰、分割、精深加工及营销配送等。由于管理、市场、环境和企业本身历史问题等因素，重庆梅林及所属子公司梅林今普和今普畜牧长期亏损、难以继，为维护股东投资权益，遏止继续扩大的亏损，经上海梅林提议，重庆梅林股东会议表决通过，重庆梅林于 2016 年 6 月全面进入“停产歇业、转型重整”模式。

### 2、股权及债权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事项拟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交易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成交价格将以最终的摘牌价格为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持续披露的规定，及时披露该项交易的进展情况。最终会计处理及影响金额须以注册会计师审计确

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涉及本次交易事项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等问题，股权及债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董事会拟同意授权经营层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办理预披露事宜，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经营层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与本事项相关的正式挂牌等相关事宜。

### 四、公开挂牌转让股权及债权事宜主要内容

1、交易定价原则：根据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经国资评估备案的评估报告书（编号：沪东洲资评报字【2016】第 0810291 号），上海梅林持有的重庆梅林 84.55%股权和 427,307,397.26 元债权，以人民币 427,307,398.26 元为底价，一并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中 84.55%股权挂牌底价为人民币 1 元；

2、本次股权和债权一并转让，公开进场挂牌交易，交易款场内结算，一次性付清；

3、资产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至产权交易完成期间，重庆梅林的期间利润（亏损）由受让方按比例享有或承担；本次转让完成后，上海梅林将不再持有重庆梅林任何股权及债权。

### 五、意向收购方介绍

根据上海梅林已与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牛奶集团”）签订的《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详见公告：临 2017-004），牛奶集团同意受让上海梅林持有的上海梅林正广和重庆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梅林”）84.55%的股权，并同意承接上海梅林在重庆梅林的股东借款。因此牛奶集团为意向收购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牛奶集团为上海梅林的关联人。如牛奶集团举牌成功，则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1、牛奶集团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码：	91310000132622127L
法定代表人：	钱瑞新
住所：	枫林路 251 号
注册资本：	8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橡胶制品、畜牧机械、乳品食品加工机械、塑料及纸质包装容器，

	饲料销售，从事牛奶、奶牛领域内的科研和咨询服务，食品销售管理（非实物方式），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自有服务租赁，物业管理，附设分支机构。
成立日期：	1997年6月2日

## 2、主营业务

奶牛、肉牛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及销售，饲料种植、加工及销售，以及从事奶牛、肉牛领域内的科研和咨询服务等。

##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66,316
净资产	235,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232,132
项目	2016年度1-12月
营业收入	422,752
净利润	33,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71

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朱邹菊为公司董事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洪明德因到退休年龄已辞去董事职务。现经公司实际控制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七届第三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朱邹菊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期限。该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朱邹菊女士简历

朱邹菊，女，1966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农工商集团长江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组织人事部主任、女职工委员会主任、机关党总支书记、上海市农场管理局社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社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社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安全保卫办公室）副主任。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吴志强为公司监事的提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集团”）相关规定，邵黎明先生将不再兼任公司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现经光明集团推荐、公司监事会审核、公司第七届第十六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吴志强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同第七届监事会期限。

该监事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期间，仍由邵黎明先生履行监事、监事会主席职责。

### 吴志强先生简历

吴志强，男，1963年9月出生，汉族，大学毕业，中共党员，中级职称。曾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社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安全保卫办公室主任、光明培训学院常务副院长、党委副书记兼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党校常务副校长、光明培训学院董事长、院长。

以上提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

#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作为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遵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6年度履职情况说明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戴继雄先生，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五金矿产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外经贸会计学会副会长。

2、王德清先生，大学本科，现任上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

3、史剑梅女士，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1、2016年度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7次董事会会议和4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均参加了各次会议。

2、会议表决情况

2016年度，我们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会议召开前我们认真审阅相关提案，会议表决中我们积极参与讨论并对有些提案提出了合理化建议，除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案》和《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两项提案分别投了三票和两票反对票外，对其它提案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1、关于《公司2016年预计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金额的提案》的独立意见：

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为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合理的行为。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

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而且有利于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董事会审议上述提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关于与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牛奶（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收购意向书》的独立意见：

本次出售饲料业务和肉牛养殖业务资产所获得的资金有助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集中优势发展牛肉品牌渠道建设、海外肉牛资源的收购以及发展生猪产业链的各项业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关于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修改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独立意见：

本次承诺规范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要，能结合实际情况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4、关于2016年新增日常关联租赁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上海市上海农场的土地和不动产及设备租赁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交易价格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交易。

5、关于子公司梅林香港向光明香港借款1,300万美元的独立意见：

双方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合理、诚信的定价原则，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借款有利于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对上述事项表决的董事均为非关联董事，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 （二）对外担保

经审阅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以及执行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为大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2、截止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4,783.23万元，占公司2015年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比例为15.11%。

3、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所有担保没有引起诉讼、逾期的担保。

##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

独立董事在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关于更换第七届董事会一名董事》、《关于聘任汤爱娣女士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提案》审阅后认为：经对夏旭升、汤爱娣的简历进行审阅，我们认为他们符合董事和常务副总裁的任职资格要求。上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所作出的决议。

#### **（四） 公司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

对公司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鉴于目前资本市场持续低迷，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融资方式等因素，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本次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对该事项提案的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材料。

#### **（五） 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2017年1月24日公司发布了2016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内容为：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6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0%到60%。

#### **（六）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就公司继续聘用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所确定的2016年度审计费用是合理的，同意续聘其为201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情况**

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提案》，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没有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我们不同意对前述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对相关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 **（八） 利润分配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本公司（母公司）2015年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242,372,801.69元，2015年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224,676,413.74元。由于当期对以前年度会计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影响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净资产并造成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鉴于公司2015年报审计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章程》

第一百五十五条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因此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1、独立董事史剑梅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2、独立董事戴继雄、王德清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投反对票，认为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中部分财务数据不准确，影响到可分配利润，因此反对。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共披露了定期报告4次，临时公告68次，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准确、完整，没有出现相关更正或补充公告。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积极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公司现已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形成了适应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该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个层面和环节，确保生产经营处于受控状态。目前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十一）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围绕董事会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重点，就年报、半年报、季报的专项审核、各项关联交易、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等事项召开了专题会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年报审计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专业作用和监督作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进行了专门审核。

#### **（十二）现场考察情况**

2016年度，公司组织我们到江苏省苏食肉品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题调研。通过听取汇报和参观考察门店，详细了解了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以及营销工作进展，我们对该板块未来的发展以及商业模式定位也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公司独立董事将一如既往，继续秉承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意见，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提高，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王德清、史剑梅、刘长奎

2017年6月